

要闻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部署持续扩大有效需求的政策举措 增强经济恢复发展拉动力 确定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 决定取消和调整一批罚款事项

新华社北京7月22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7月21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持续扩大有效需求的政策举措，增强经济恢复发展拉动力；确定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决定取消和调整一批罚款事项。

会议指出，我国经济正处于企稳回升关键窗口，三季度至关重要。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部署，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推动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生效，下大力气巩固经济恢复基础，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优先保障稳就业、稳物价目标实现。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专项债等政策效能释放还有相当大空间，并能撬动大量社会资金，要以市场化方式用好，更好发挥有效投资补短板调结构、稳就业带消费综合效

应和对经济恢复发展的关键性作用。一是建立推进有效投资重大项目协调机制，由国家相关部门联合办公、并联审批，连续高效运转。筛选的项目要既利当前又惠长远、有利于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基础支撑能力，要符合“十四五”等规划，有经济效益、能尽早开工。对重要项目按规定单列用地、能耗等指标。至于竞争性产业，还是要完全靠市场化发展。二是依法合规做好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资金投放等工作，强化激励、不搞地方切块，成熟项目越多的地方得到的支持越大。加快专项债资金使用。引导商业银行相应提供配套融资，政策性银行新增信贷额度要及时投放。三是各地按质量要求加快项目进度，创造条件确保建设工地不停工、相关产业链供应链

不间断，在三季度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并注意多用以工代赈办法给农民工提供打工机会。要适时组织部门联合工作组赴地方督促和服务项目推进。加强管理和审计，确保工程质量，不留后遗症，严肃财经纪律，杜绝腐败寻租。

会议指出，消费与民生息息相关，仍应成为经济主拉动力。要支持金融机构对受疫情影响的个人消费贷款采取更加灵活的安排。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保障住房刚性需求，合理支持改善性需求。出台支持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的具体措施，引导平台企业依法合规开展普惠金融业务，发挥好平台经济创造就业、促进消费作用。加大金融对进出口的支持，积极为企业提供汇率避险等服务。

会议指出，建设法治政府，必须依法行政，保护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要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压缩自由裁量空间，避免执法畸轻畸重。一是坚持执法为民，维护公平正义，稳定社会预期。二是制定行政裁量权基准，必须于法有据。三是规范行政执法。有权不能任性，做事要合法合规，解决执法简单粗暴“一刀切”等问题。为进一步优化法治环境，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会议决定，取消29个罚款事项，用其他方式规范管理；对24个一般或轻微违规行为，按过罚相当原则降低罚款数额。严禁乱收费乱罚款。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各财政供养单位要勤俭办一切事业，腾出资金优先保障基本民生。



□新华社记者 顾钱江 涂洪长 董建国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两次深入福建考察调研，在2019年全国两会期间参加福建代表团审议，多次对福建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为福建发展把脉定向。遵循习近平总书记擘画的“努力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宏伟蓝图，福建抢抓机遇谋发展，经济实力持续跃上新台阶，区域创新发展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走在前列，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

改革开放增添发展活力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商事登记“一照一码”改革、设立国际商事仲裁院……自2015年挂牌以来，厦门自贸片区累计推出513项创新举措。厦门自贸片区的制度创新，折射福建全面深化改革、进一步扩大开放的蹄疾步稳。

2019年3月10日，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福建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向改革开放要动力，最大限度释放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动能，不断增强我国在世界大变局中的影响力、竞争力。”

陆上有“中欧班列”，海上有“丝路海运”。自2018年在厦门启航以来，“丝路海运”联盟成员已超过250家。

增量提质产业优化升级

立足自主创新，福光股份公司拥有600余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超过200项，多个技术攻关在行业内实现了零的突破。

2021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来福建考察时，来到这家公司调研，强调“抓创新不问‘出身’，只要能为国家作出贡献，国家就会全力支持”。

党的十八大以来，福建地区生产总值连续跨越2万亿元、3万亿元、4万亿元三级台阶。2021年全省产值超千亿元产业集群达21个，营收超百亿元企业突破50家。

山海协同迈向共同富裕

曾经的宁德寿宁县下党乡是福建省唯一无公路、无自来水、无照明电、无财政收入、无政府办公场所的“五无”乡镇。经过多年不懈奋斗，2018年全乡建档立卡贫困户117户508人全部脱贫。

习近平总书记2019年8月给下党乡的乡亲们回信，祝贺他们实现了脱贫，鼓励他们发扬滴水穿石精神，努力走出一条具有闽东特色的乡村振兴之路。

全省一盘棋，山海同奋进。从2012年到2021年，福建城镇化率提高10.4个百分点，达69.7%。

加强生态建设 创造美好生活

习近平总书记2014年11月在福建调研时强调：“要大力保护生态环境，实现跨越发展和生态环境协同共进。”

宁德三都澳海域资源丰富，但曾经海上养殖无证、无序、无度问题突出，海洋污染严重。近年来，当地全面开展海上综合整治，推进渔业产业和海洋生态协调发展。环境变好了，海上观光、垂钓平台等旅游精品项目接连落地。

2021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为福建发展进一步指明方向：“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上取得更大进步，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展现更大作为，在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上迈出更大步伐，在创造高品质生活上实现更大突破，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福建将继续保持敢拼会赢的闯劲和滴水穿石的韧劲，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

(据新华社福州7月22日电)

福建·抢抓机遇谋发展 奋力谱写新篇章

外汇局：我国外汇市场韧性增强

跨境资金流动总体稳定

历史同期最高，比去年同期增长25%。“初步判断经常账户仍会延续合理顺差的格局。”

王春英表示，资本项下直接投资和中长期资产配置型资金仍在发挥主导作用。从境外投资者的构成和持有的债务规模看，央行类机构持有中国债券规模始终占一半以上，其余还有很大一部分是属于追踪国际指数的配置型资金，稳定性也比较高。

谈及人民币汇率时，王春英说，今年以来，受到美联储加息、地缘政治冲突等多重

因素的影响，国际外汇市场变化的主线是美元走强，主要非美货币走弱。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出现了贬值，但是与国际主要货币相比，人民币币值的稳定性较强。

王春英举例说，截至7月21日，今年以来美元指数累计上涨超过11%，欧元、英镑和日元兑美元的贬值幅度在10%到17%之间，人民币兑美元贬值5.8%。“从多边汇率来看，人民币汇率指数升值0.1%，说明人民币对一篮子货币保持基本稳定。”

上半年中央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2%

多重因素影响，4月份央企效益出现了负增长，5月份有所回稳。“6月份，中央企业实现利润总额3666亿元，同比增长18.2%，迅速扭转了月度效益同比下滑的态势。”彭华岗说。

今年以来，中央企业运行质量持续改善，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回升。上半年，中央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3786.2亿元，同比增长19.7%；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不含房地产）1.2万亿元，同比增长6.7%，增速比一季度加快1.6个百分点，大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努力形成实物工作量，石油石化、电网、通信等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超过10%。

我国推动医改成效显著

居民个人卫生支出占比降至27.7%

围绕群众看病贵问题，我国推进国家组织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和使用，降低虚高药价，已开展的7批集中采购药品平均降价超过50%，两批耗材集采平均降价超过80%，累计节约费用约3000亿元。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新药好药上市，推进药品一致性评价，减轻群众用药负担。在全国基本

实现基本医保地市级统筹，住院和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

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公立医院全部取消药品和耗材加成，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规范“互联网+医疗”服务模式；2020年，三级公立医院门诊预约率达56.6%，合理用药水平稳步提升，门诊患者基

本药物处方占比逐年提高……我国医疗卫生体系效率持续提升。

“群众看病难问题有效缓解、群众看病贵问题得以减轻、医疗卫生体系效率持续提升，以健康为中心的改革导向更加突出，我国推动医改取得显著成效。”许树强说，2021年首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相关专科跨省就医较2019年下降9.3%，就医秩序更趋合理。

据介绍，下一步，国家卫生健康委将统筹推进各项医改重点任务落地见效，推动医药卫生卫生健康服务高质量发展。

(上接1版)

(三)构建保护规划体系。编制重庆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规划，统筹全市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空间布局。完善重庆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落实国家级、市级保护对象的保护名录和分布图。编制长江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建设保护规划等重大专项保护规划。新编、修编一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传统风貌区等保护规划。各区县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应将本行政区域内各级各类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名录、分布图和历史文化保护线，纳入区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三、加强保护利用传承

(四)保护市域山水人文格局。保护市域“山环水绕、江峡相拥”的自然山水格局，保护“三江四峡”文化线路(长江、嘉陵江、乌江主干文化线路，成渝古道、泰巴古道、酉水古道、渝黔古道主题文化线路)、“一核三片”文化区域(“一核”即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三片”即巴渝文化区域、三峡文化区域、武陵山民族文化区域)。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保持山水走势的连续性和山水本体的完整性，优化山体、水体的自然生态环境及其与人居环境的共生关系，严控山边水边新建建筑的高度和尺度。突出各区县的历史人文特征，统筹利用各类自然景观和历史文化资源，传承核心价值，塑造特色文化品牌。

(五)明确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保护重点。依法划定各类保护对象的保护范围和必要的建设控制地带、地下文物埋藏区和水下文物保护单位以及历史文化名城的历史城区，明确保护重点和保护要求。聚焦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街区、传统风貌区，以及能够真实反映一定历史时期传统风貌和民族、地方特色的历史地段，整体保护其传统格局、历史风貌、空间尺度、景观视廊、街巷肌理、重要节点、山水人文环境和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传承巴渝城镇空间布局方式和传统山地建筑营建手法，延续原有社会网络和生产生活方式，以点带面、点面结合，加强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保护文物保护单位及其周边环境，大力实施原址保护，加强预防性保护、日常保养和保护修缮。保护不同时期、不同类型的历史建筑，重点保护体现其核心价值的外观、结构和构

件等，及时加固修缮，增补消防设施，消除安全隐患。保护世界遗产，分类保护其范围内的各类法定保护资源，整体保持并提升其真实性、完整性和突出的普遍价值。保护工业遗产、农业文化遗产、灌溉工程遗产等主题遗产，保持遗产格局、结构、样式和风貌特征。保护古树名木、古树后备资源、现状大树老树及其生境，保护人文景观、自然文化景观等，凸显巴渝地区自然与人文相结合的特色。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依存的文化生态，保护地名文化遗产、老字号，传唱巴渝诗词歌赋，收集整理口述历史，编撰出版文化典籍，全面传承巴渝优秀历史文化。

(六)严格拆除管控。在城市更新中禁止大拆大建、拆真建假、以假乱真，不破坏地形地貌、不伐移大树老树，不挖山填湖，不破坏传统风貌，不随意改变或侵占河湖水系，不随意改建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不强制定搬迁居民村寨、不随意更改老地名。切实保护能够体现城市特定发展阶段的既有建筑，严禁随意拆除具有保护价值的老建筑、古民居。

(七)分类推进活化利用。坚持以用促保，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对各级各类历史文化资源进行合理利用，推动旅游和文化产业发展，让历史文化和现代生活融为一体，实现永续传承。加大文物开放力度，利用具备条件的文物建筑作为博物馆、陈列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活化利用历史建筑、工业遗产，在保持原有外观风貌、典型构件的基础上，通过合理加固、改建和添加改造等方式适应现代生产生活需要。探索活化利用底线管理模式，分类型、分地域建立项目准入负面清单，定期评估，动态调整。

(八)融入城乡建设。统筹城乡空间布局，尊重城市发展规律，协同推进历史文化保护与乡村振兴、城市更新、生态修复和土地整理。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妥善处理新城和老城的关系，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将其作为实施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的重要依据。实施分级分区城镇空间开发管控，各区县城区合理确定老城建设强度、密度和高度。采用“小规模、渐进式”保护整治方式和“绣花”等微改造方式，有序合规推进有机更新和环境提升，增加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街区和历史地段的

公共开放空间，补足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让城市更有人文范、书香味、烟火气。加强专职消防队等多种形式应急力量建设，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因地制宜采取设置消防水源等措施，综合运用人防、物防、技防等手段，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九)彰显历史文化。在保护基础上加强对各类文化遗产的研究阐释工作，建设完善的历史文化展示标识与解说系统。弘扬巴渝文化、三峡文化、抗战文化、革命文化、统战文化和移民文化。利用巴渝古驿道、老铁路、山城步道等，分层次、分类型串联各类历史文化资源，构建融入生产生活的历史文化展示线路、廊道和网络。推出优秀传统文化作品，组织开展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街区媒体寻访行动和宣传报道，鼓励文艺工作者创作生产以优秀传统文化为题材的文艺作品，打造一批弘扬传统文化、体现时代特征、富有重庆特色的精品力作。

(十)打造保护传承精品项目。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长江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巴蜀文化旅游走廊等跨区域、跨流域文化遗产保护重点工作，融入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加快实施两江四岸核心区整体提升、大田湾—文化宫—大礼堂文化风貌片区保护提升，以及渝中老鼓楼衙署遗址、奉节白帝城遗址等考古遗址保护展示工程。加快重庆市博物馆、重庆红军长征纪念馆等系列文博场馆和中心城区山城步道的规划建设。加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街区、传统风貌区、历史建筑、历史名园的保护修缮力度，完成一批精品项目。

(十一)推动“文化+大数据”。利用现代科技手段对历史文化进行数字化保护、加工、展示，创新历史文化内容传播。推进完善各类保护对象数字化信息采集和测绘建档工作，动态更新、维护完善现有历史文化资源信息库等相关数字化平台，提供技术服务，实现多层次管理信息共享。

四、建立健全工作机制

(十二)加强统筹协调作用。发挥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委员会的统筹协调作用，强化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指导调度职能，优化多层次会议制度，加强相关部门协调联动。

(十三)完善保护管理机制。建立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长效机制，常态化开展普查认定工作，及时扩充保护对象，丰富保护名录。对具有重要保护价值、区县长期未申报的历史文化资源可按相关标准和程序列入保护名录。具有保护价值的历史文化资源线索经专家论证后可依规确定为预先保护对象。建立历史文化遗产提前介入城乡规划建设的机制，坚持基本建设考古前置制度。建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体检评估制度。充分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持续加大对涉历史文化资源的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力度，形成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领域的公益保护合力。

(十四)动员各方参与。完善公众参与机制，鼓励各方主体在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发挥积极作用。明确所有权利人、使用人和监管人的保护责任。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用好活化利用相关政策，鼓励市场主体持续投入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发挥民间志愿者作用，营造共同参与与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氛围。

(十五)建立奖励激励机制。研究制定奖补政策，开展绩效跟踪评价，通过以奖代补、资金补助等方式支持、激励区县推动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对成效显著、群众反映良好的，予以宣传推广。对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奖励。将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成效纳入重庆市文明城市测评体系。

五、完善保障措施

(十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刻认识在城乡规划建设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重要意义。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政绩观，学习历史知识、厚植文化底蕴，慎重决策、慎重用权，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保护传承工作的各环节各环节，确保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十七)完善法规制度。完善重庆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政策法规制度，推进《重庆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等法规修订。相关部门应研究制定本领域的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利用配套政策、技术导则，群策群力共同为做好保护传承工作提供保障。

(十八)加大资金投入。健全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的财政保障机制，市、区县各级政府要依据各级事权做好资金保障，将保护资金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专项用于保护和管理。重点支持国家级、市级重大项目 and 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脱贫地区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鼓励按照市场化原则加大金融支持力度，金融机构依法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项目提供融资服务，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入。

(十九)抓实监督检查。健全监督检查机制，严格依法行政。进一步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日常巡查管理制度，不定期开展抽查检查，将巡查工作纳入社区网格化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范畴，加强城市建设底线管控，及时发现并制止各类违法破坏行为。加强对各类保护对象实施保护、修缮、改造、迁移的审批管理和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全生命周期的建筑管理制度。建立人民群众监督机制，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举报涉及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违法违规行为。提升历史文化资源监测管理水平和力度，逐步实现动态监管。

(二十)严格考核问责。强化对领导干部履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中经济责任情况的审计监督，审计结果以及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的重要参考。对列入保护名录但因保护不力造成历史文化价值受到严重影响的历史文化资源列入濒危名单，限期进行整改。对不尽责履职、保护不力，造成已列入保护名录的保护对象或列入保护名录而未列入的历史文化资源的历史文化价值受到严重破坏的，依规依纪依法对相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作出处理。

(二十一)做好教育培训。将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纳入党校(行政院校)、干部院校教学重要内容，编写知识读本等学习资料。围绕典型违法案例开展领导干部专项警示教育。将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相关知识纳入中小学教育内容，鼓励儿童、青少年从小关心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加强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相关学科专业建设和课程设置。开展技术人员和基层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建立健全修缮技艺传承人和工匠的培训、评价机制，弘扬工匠精神。